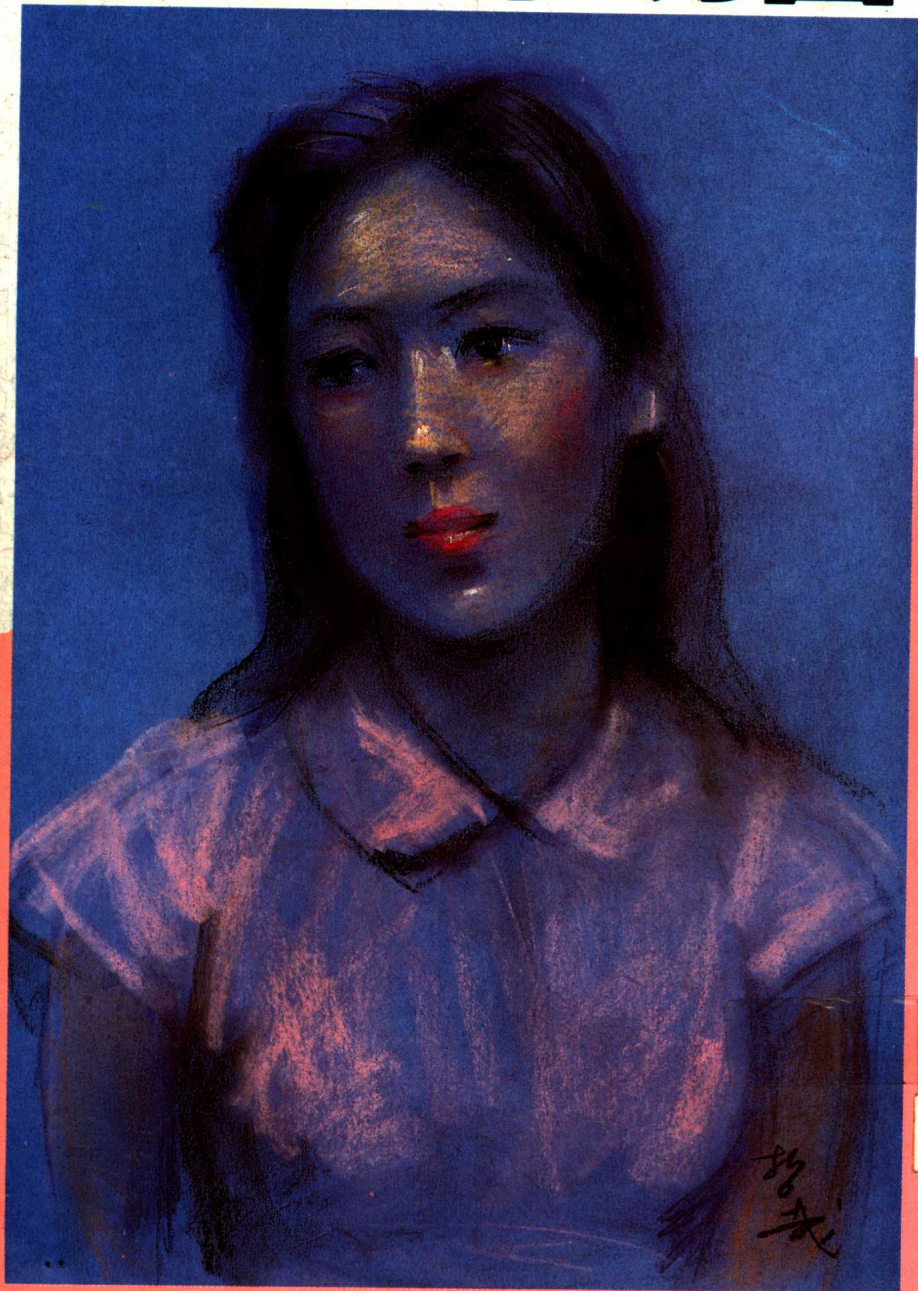


30歲以後 才明白

島嶼文庫98
歐宗智/著





島嶼文庫 98

三十歲以後才明白

歐宗智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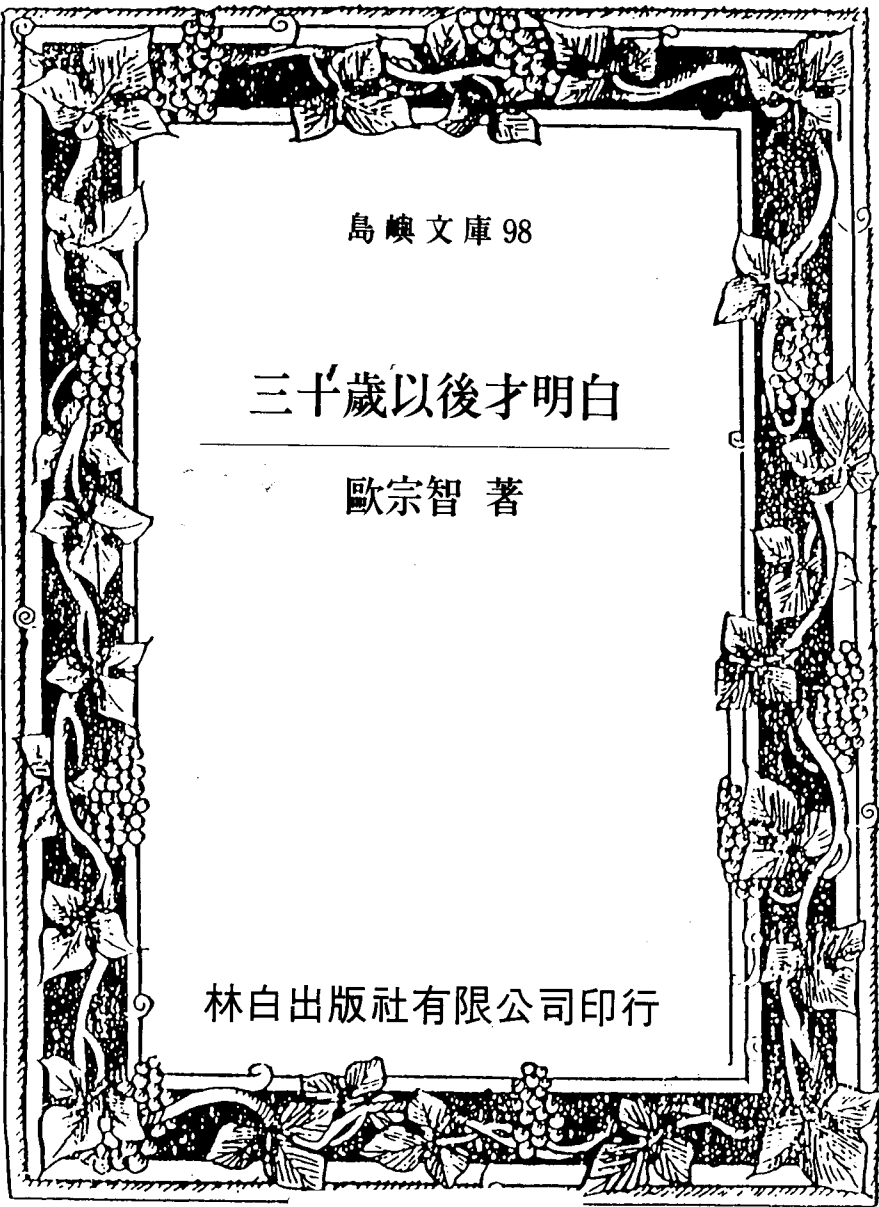
林白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

本社法律顧問：許文彬律師

有著作權 翻印必究

島嶼文庫 98
三十歲以後才明白
著作者：歐宗智
發行人：林佛兒
發行所：林白出版社有限公司 地址：臺北市龍江路七一巷十五號 電話：(02)7765889 (代表號) 傳真：(02)7712568 全省免費郵撥帳號：0014980-9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883號
營業部：林白出版社 臺北市龍江路七一巷十五號一樓
排版者：鴻霖電腦排版公司 地址：北市安和路88巷16號
實價新臺幣一三〇元
七十九年三月八日初版

ISBN 957-593-063-0



島嶼文庫 98

三十歲以後才明白

歐宗智 著

林白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



兩性之間的困境(序)

■ 歐宗智

兩性之間，沒有「絕對」這兩個字，它有著變化萬千的「可能」，值得我們多方面去探討。

尤其台灣正處於轉型期社會，傳統的道德瓦解了，新的規範又有待確立，現代的兩性關係較以往複雜多變，我們看見變遷社會中，許許多多男女為情所困。婚前為尋找感情歸宿而苦惱，好不容易在「琴瑟友之，鐘鼓樂之」以後二人組織家庭，共同生活，但這並不表示從此就過得幸福快樂，事實上，婚後很可能產生更多的問題。這是現代男女的無奈，值得你我來關心。

現代社會充滿著疏離感，詩人問得好，天上的星星為何像人間一樣的擁擠，地上的人們為何又像星星一樣的疏遠？「每個人都是一座孤島」的說法，真是教人心有戚戚焉。在這疏離、冷漠的世界，我們多麼需要朋友的慰藉、美好的婚姻及一個溫馨的家。

可是兩性之間却越來越不知道如何相處，似乎不太明白：

· 其實，失戀幫助我們成長，那並不是壞事。

· 性不等於愛，性只是愛不可或缺的一小部分，而非全部。

· 婚前性行為不是愛情保證，相反的，它只會帶來愛的恐懼、不安與痛苦。

· 愛是有條件的，不是盲目的犧牲、奉獻。

· 相互體貼、尊重、寬容、忍耐，多為對方設想，共守道德規範，才能得到真

正幸福、美滿的愛情。

· 人不可能只談戀愛，不談結婚。

· 婚姻是相愛的具體表現，這是很美的人生大事。

· 夫妻之間要滿足、了解對方，而非束縛、改變對方，彼此間仍要保持適度的

距離，個別擁有自主的空間。也就是說，真正的愛情應該是彼此可以共同相處，分別了也可以獨立生活。

• 幸福是夫妻共同追求的，不是單方面的。

• 外遇開始時固然有愛的歡愉與享受，但十之八九以悲劇收場。

• 離婚的雙方都是輸家。

• 離婚是解決婚姻問題萬不得已的辦法，它並不代表問題的結束，却可能是更多問題的開始。

就這樣，我們為婚前性行為的氾濫而驚訝，為越來越多遲婚乃至抱持獨身主義的人而困惑，也替那些為結婚而結婚的人感到可悲，然而再沒有比外遇、離婚的顯著增加更教人憂心了。唉！這樣的時代！這樣的兩性關係！

透過這本小說集，我試圖記錄現代兩性感情生活的諸貌，至盼引起大家的共鳴，也希望所有的男女都能愛與被愛，結為夫妻，彼此尊重，互信互諒，生養兒女，共創幸福美滿的人生。

《三十歲以後才明白》乙書共收小說九篇，曾先後發表於皇冠雜誌、自由副刊、中華副刊、小說創作、俏雜誌等刊物，創作時間大約前後五年。

〈鷄尾酒，再見！〉寫酒保與坐枱小姐在物慾橫流的社會中相愛的煎熬，終於走出暗夜，聯袂迎向新生活；〈斷掌女子〉敘述一位女子生活在斷掌的古老傳統陰影底下，因缺乏愛而與有婦之夫同居所導致的悲劇；〈出走之一〉中，妻子疑神疑鬼，誤認爲丈夫有外遇，逼得丈夫出走抗議；〈出走之二〉則是丈夫心胸狹窄，不給妻子自主的空間，因而引發衝突，丈夫於是嚐到太太離家出走的苦果；〈仙人掌花〉敘述遲婚女子在親友間所遭受的壓力，最後，沈湎於白馬王子的幻想破滅，接納了原本並不喜歡的對象；〈春衫惜舊香〉寫女方要求招贅而錯失了心愛的對象及幸福，落得深深懊悔；〈走過歲月〉刻劃愛幻想的高中男生暗戀女老師的浪漫情懷；〈廣潤的星空〉寫殘障者感情生活的艱苦與辛酸；〈再次擁有愛〉裏的少女，誤以爲婚前的獻身是對愛情的肯定，結果反而遭到喜新厭舊的男友所遺棄。

這些故事的人物，一一陷入感情的泥淖，有的經過奮鬥或者調適，終能找到幸福，而有的猶在徬徨、掙扎，令人心痛！

白 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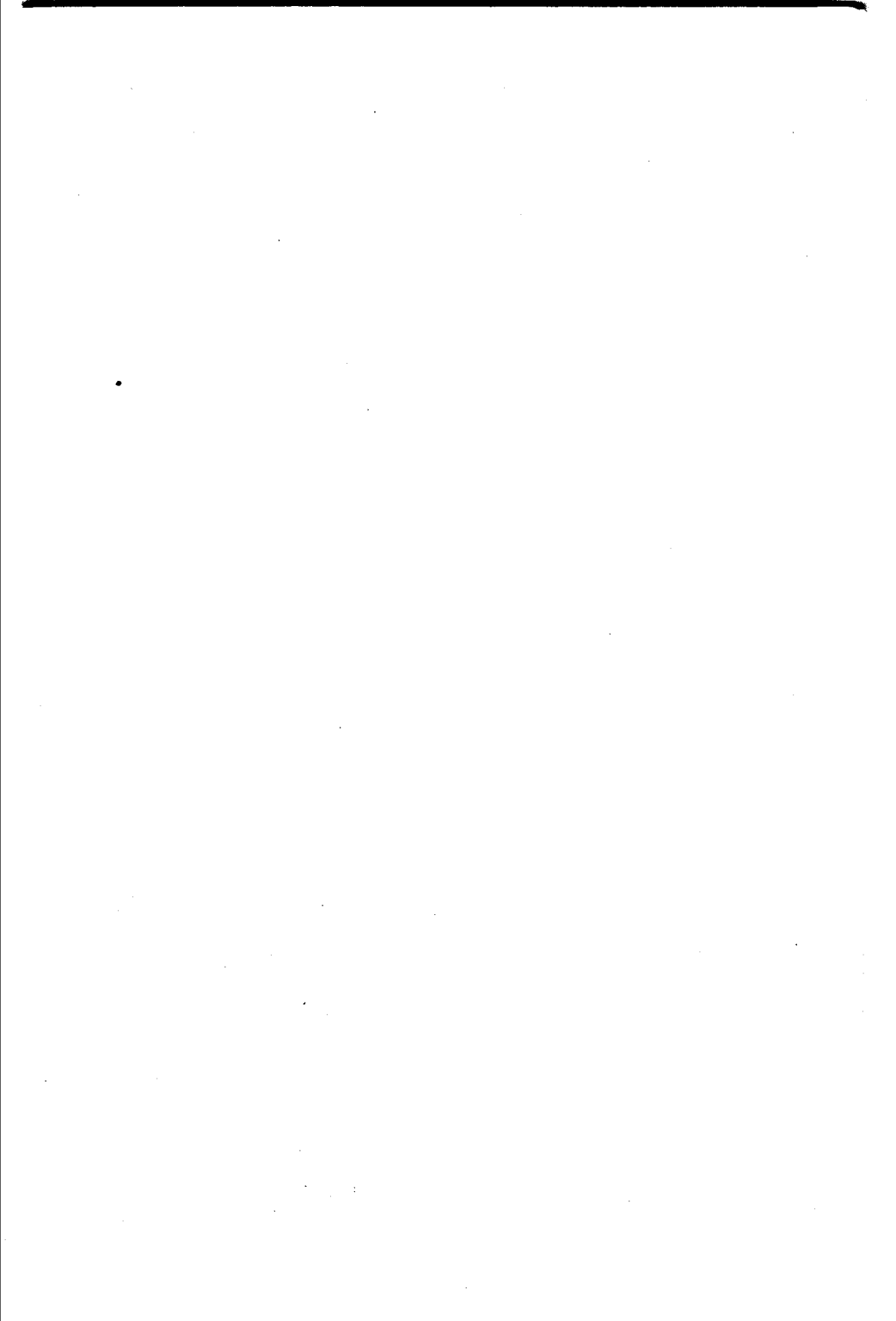
有朋友說，歐宗智的小說總是哀傷而真實，會令人對愛情產生畏懼。如果因為畏懼而拒絕愛，那無異自動放棄追求幸福的權利。泰戈爾說得好：「生命因失去的愛而更為豐富。」的確，談戀愛而失戀，要比未曾談戀愛的人幸福。我多麼盼望，這本小說集能夠讓天下有情人感動，懂得執著，懂得珍惜，懂得鼓起勇氣去體會愛與被愛，走出感情的困境，那就是我最大的安慰啊！

一九九〇·一·十 三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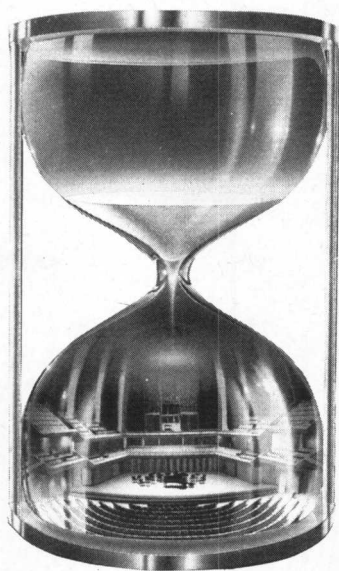
三十歲以後才明白

目 錄

- 兩性之間的困境(序) / 三
- 鷄尾酒，再見！ / 一一
- 斷掌女子 / 三七
- 出走(之一) / 六七
- 出走(之二) / 九五
- 仙人掌花 / 一二七
- 春衫惜舊香 / 一五五
- 走過歲月 / 一八五
- 廣潤的星空 / 二二一
- 再次擁抱有愛 / 二三五



鷄尾酒，
再見！



他肯定知道，自己不光喜歡蘭子，並且掉入難纏的古老的網罟裏去了。



倒了四份琴酒，一份苦艾酒，志平舉高雙手，使勁地用搖酒器和着碎冰搖勻後，濾出冰渣，將酒倒入冰鎮過的高腳杯，加上一顆青橄欖，等在吧枱前的小金立即踩着丘丘合唱團韻律的步伐，輕輕吹着口哨，把這杯不加糖的馬丁尼端送到靠窗的客人面前。志平拿着抹布擦拭酒吧枱面，眼光則早已跟着小金的身影追過去，打量叫酒的客人。那中年人神閒氣定地抽着紙煙，望向蘭子她們那張燈光較亮的枱桌，像在觀賞籠中有着艷麗羽毛的鳥兒，這情景刺激着志平的神經，使他心口發脹，情緒緊張，甚至聽見內心不安的吶喊，經驗告訴他，眼前的人十之八九醉翁之意不在酒，只怕他看中蘭子。

每天，志平的心裏總要這麼掙扎又掙扎，他弄不懂，自己幹嘛還來活受罪？離開這個地方，讓孤單的影子擁抱，眼不見為淨不就結了嗎？可是，說來矛盾，他終究捨不得蘭子，總是茫然地被一隻無形的手推移向前。但每一次眼睜睜看她靜靜跟隨陌生的男子由面前經過，走出門，尋覓台北高樓的某一間套房，他簡直要發瘋，恨不得在每一杯酒裏下毒，讓所有尋歡買樂的男人沒有氣力爬上床。只是，這不過幻想罷了，他依然無奈地守在吧枱後面，做一個沒用的男人。

「不要再做了。」

上次蘭子正在賓館陪侍客人，不巧遇上警方臨檢，她說不出對方的姓名，結果被拘留分局，登記了前科。保釋那天，志平送她回到家，乘此再一次提出請求。

「改行？」

志平像專心聽課的小學生，猛點頭。

「談何容易。」蘭子自皮包掏出打火機，熟練地點燃長壽煙，深深吸了口，把煙重重地自鼻孔噴出來。「你說我還可以做什麼？何況清江後年專科畢業，你知道我就這麼個弟弟相依爲命，發誓要讓他再深造，好光宗耀祖，我不趁這時候多賺點錢存下來怎麼成？」

蘭子振振有詞，彷彿站在真理的那一邊，簡直無懈可擊，使得志平爲之詞窮結舌。她的未來只有清江，沒有自己。志平懷疑，蘭子心中到底有沒有留下安置他的位子？他感覺不是滋味，說不出是否跟遠在新竹的清江吃醋？

「總有別的路好走吧！」他仍不放棄，但語氣軟弱，顯然欠缺自信。